

证券代码：834989

证券简称：爱丽莎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9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常山工业园区恒升路 21 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孟正兵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3,6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 2016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16-07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 2016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16-07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6 年上半年，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委托常山冠利包装材料商行（以下简称“冠利包装”）和衢州帝梵希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梵希家居”），提供产品、版本代加工服务，因冠利包装和帝梵希家居为公司关联方，该产品、版本代加工服务为关联交易，其中冠利包装关联交易金额为 352,173.00 元，帝梵希家居关联交易金额为 1,491,365.49 元，总计偶发性发生关联交易额为 1,843,538.49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171,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孟正兵、梁仙华、王小娟与冠利和帝梵希家居有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回避股东孟正兵持股 9,264,000 股、梁仙华持股 4,014,400 股、王小娟持股 200,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

大会决议》

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9日